

联合体协议书

致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贵州龙亨科技有限公司、河海大学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贵州省 2022 年度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信息化服务标）（GGECC-2022-072）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履约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联合投标的项目负责人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投标供应商的项目组成员。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废标的，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

4.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单位合同金额比例分配情况

5.1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是 ☐ /否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 50.04 %，合同分配内容：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管理中心会议会商系统、市州流媒体视频分中心建设、北斗三号卫星通讯接收终端），软件开发工程（水库运行及安全监测监管系统二期中的雨水情监测模块及安全监测模块，基础支撑环境中的水库空间数据支撑系统，全景图拍摄与正射影像）。

5.2 贵州龙亨科技有限公司（是 ☒ /否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 41.48 %，合同分配内容：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市（州）、县水务局显示屏及电脑，基础运行环境建设，网络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程（水库运行及安全监测监管系统（二期）其他模块开发，系统集成，数据资源及数据库设计，基础运行环境建设中的 GNSS 解算软件升级完善、短信网关服务及小型水库工程 3D 展示模块）。

5.3 河海大学（是 ☐ /否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8.48 %，合同分配内容：软件开发工程（水库运行及安全监测监管系统（二期）中的风险隐患模块及安全监测模块中的典型工程大坝安全评价模型）。

6.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6.1（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职责分工：

（1）负责购买招标文件及制作投标文件、参与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

（2）承担合同责任和接受采购人及监理的各项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

（3）接受处罚：联合体成员有违约行为或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均先由牵头人负责承担全部违约责任，之后由牵头人协调联合体成员承担的相应份额；

（4）负责本工程的竣工资料的汇总和整理归档工作；

（5）负责与采购人洽谈、办理有关经济洽商和变更手续；

（6）负责承担本工程的保修责任，保修事件发生时，由牵头单位负责协调处理，如属于其他联合单位的保修范围，也应由牵头单位出面协调其他联合单位完成保修工作，如其他联合单位拒不完成或完成不到位的，则由牵头单位负责完善，由此发生的费用由联合体成员内部协商承担；

（7）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应领导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按照本协议的责任分工，完成本工程的承包建设。

6.2（联合体成员单位-贵州龙亨科技有限公司）职责分工：

（1）协助牵头人编制投标文件并提供所需资料；

（2）服从牵头单位的管理，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工程的施工建设，负责约定的工程建设工作，并与牵头单位共同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负责自己承担部分工程的资料制作和管理工作；

（4）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工程保修工作，承担自己施工范围内的保修责任；

（5）承担自己施工范围内的违约责任。

6.3（联合体成员单位-河海大学）职责分工：

（1）协助牵头人编制投标文件并提供所需资料；

（2）服从牵头单位的管理，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工程的施工建设，负责约定

的工程建设工作，并与牵头单位共同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负责自己承担部分工程的资料制作和管理工作；

（4）配合牵头单位完成工程保修工作，承担自己施工范围内的保修责任；

（5）承担自己施工范围内的违约责任。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9. 本协议书一式 四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河海大学（盖单位章）

成员二名称：贵州龙亨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年 月 日